

中国人保公益慈善基金会 2019 年度 审计报告

目 录

	页次
一、审计报告	1
二、审计报告附送	
1、基金会财务相关情况表	4
2、资产负债表	5
3、业务活动表	6
4、现金流量表	7
5、财务报表附注	8-19
三、北京神州会计师事务所营业执照复印件	

委托单位：中国人保公益慈善基金会

审计单位：北京神州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

联系电话：(010) 68349193 (010) 68339660

传真号码：(010) 68339880-100

审计报告

神会内审[2020]190号

中国人保公益慈善基金会：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中国人保公益慈善基金会财务报表，包括2019年12月31日的资产负债表、2019年度的业务活动表和现金流量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中国人保公益慈善基金会2019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19年度的业务活动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中国人保公益慈善基金会，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中国人保公益慈善基金会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负责按照《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中国人保公益慈善基金会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中国人保公益慈善基金会、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中国人保公益慈善基金会的财务报告过程。



四、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中国人保公益慈善基金会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中国人保公益慈善基金会不能持续经营。

5、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北京神州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北京市海淀区三里河路 39 号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〇年四月二十六日

基金会财务相关情况统计表

2019年12月31日

基金会名称	中国人保公益慈善基金会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53100000500020999Q		
办公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西长安街88号	登记时间	2008年3月21日
联系电话	69008888	邮政编码	100031
法定代表人	王和	主要经费来源	捐赠收入
开户银行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市分行营业部		
银行账号	11-240101040009306		
财务机构名称		联系电话	
会计姓名		专/兼职	
代理记账 中介机构名称		代理机构主管人姓名	
税务登记号码			
设有 银行 账号 的 分 支 机 构 、 代 表 机 构 及 其 开 户 银 行 和 账 号	无		
实体	无		

资产负债表

2019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中国人保公益慈善基金会

单位:元

资 产	行次	年初数	年末数	负债和净资产	行次	年初数	年末数
流动资产:				流动负债:			
货币资产	1	150,958,264.48	119,833,499.98	短期借款	23		
短期投资	2		38,811,350.89	应付款项	24		90,852.20
应收款项	3	0.36	-	应付工资	25		
预付帐款	4		-	应交税金	26		
存货	5		-	预收账款	27		
待摊费用	6		-	预提费用	28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债权投资	7		-	预计负债	29		
其他流动资产	8		1,101,054.02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负债	30		
流动资产合计	9	150,958,264.84	159,745,904.89	其他流动负债	31		
				流动负债合计	32	-	90,852.20
长期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	10			长期负债:			
长期债权投资	11			长期借款	33		
长期投资合计	12	-	-	长期应付款	34		
固定资产:				其他长期负债	35		
固定资产原价	13			长期负债合计	36	-	-
减:累计折旧	14						
固定资产净值	15	-	-	受托代理负债:			
在建工程	16			受托代理负债	37		
文物文化资产	17			负债合计	38	-	90,852.20
固定资产清理	18						
固定资产合计	19	-	-				
				净资产:			
无形资产:				非限定性净资产	39	150,958,264.84	159,655,052.69
无形资产	20			限定性净资产	40		
				净资产合计	41	150,958,264.84	159,655,052.69
受托代理资产:							
受托代理资产	21						
资产合计	22	150,958,264.84	159,745,904.89	负债和净资产总计	42	150,958,264.84	159,745,904.89

单位负责人:

制表:

复核:

业务活动表

2019年度

编制单位: 中国人保公益慈善基金会

单位: 元

项目	行次	上年数			本年数		
		非限定性	限定性	合计	非限定性	限定性	合计
一、收入							
其中: 捐赠收入	1	25,800,000.00		25,800,000.00	22,000,000.00		22,000,000.00
提供服务收入	2			-			-
商品销售收入	3			-			-
政府补助收入	4			-			-
投资收益	5			-	811,350.89		811,350.89
其他收入	6	2,523,019.55		2,523,019.55	2,888,327.93		2,888,327.93
收入合计	7	28,323,019.55	-	28,323,019.55	25,699,678.82	-	25,699,678.82
二、费用				-			-
(一) 业务活动成本	8	12,550,000.00		12,550,000.00	16,837,200.00		16,837,200.00
(二) 管理费用	9	93,409.00		93,409.00	165,690.97		165,690.97
其中: 工作人员工资福利支出				-			-
行政办公支出				-			-
其他				-			-
(三) 筹资费用	10			-			-
(四) 其他费用	11			-			-
费用合计	12	12,643,409.00	-	12,643,409.00	17,002,890.97	-	17,002,890.97
三、限定性净资产转为非限定性净资产	13			-			-
四、净资产变动额 (若为净资产减少额, 以“-”号填列)	14	15,679,610.55	-	15,679,610.55	8,696,787.85	-	8,696,787.85

单位负责人:

制表:

复核:

现金流量表

2019年度

编制单位:中国人保公益慈善基金会

单位:元

项 目	行次	金额
一、业务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1	
接受捐赠收到的现金	2	22,000,000.00
收到会费收到的现金	3	
提供服务收到的现金	4	
销售商品收到的现金	5	
政府补助收到的现金	6	
收到的其他与业务活动有关的现金	7	1,787,274.27
现金流入小计	8	23,787,274.27
提供捐赠或者资助支付的现金	9	16,837,200.00
支付给员工以及为员工支付的现金	1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1	
支付的其他与业务活动有关的现金	12	74,838.77
现金流出小计	13	16,912,038.77
业务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	14	6,875,235.5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15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16	100,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的现金	17	
处置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所收回的现金	18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9	
现金流入小计	20	100,000,000.00
购建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21	
对外投资所支付的现金	22	138,000,000.00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3	
现金流出小计	24	138,000,000.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	-38,000,000.0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26	
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27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8	
现金流入小计	29	-
偿还借款所支付的现金	30	
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31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2	
现金流出小计	33	-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4	-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	35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6	-31,124,764.50

单位负责人:

制表:

复核:

中国人保公益慈善基金会 财务报表附注

截止 2019 年 12 月 31 日

(除特别说明, 以人民币元表述)

一、基本情况

中国人保公益慈善基金会(以下简称“本基金会”)是经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政部批准,于 2008 年 3 月 21 日成立的非公募基金会,原始基金为人民币 5000 万元,统一社会信用代码:53100000500020999Q,有效期为 2019 年 1 月 31 日至 2023 年 1 月 31 日,法定代表人为王和,住所为北京市西城区西长安街 88 号中国人保大厦。

业务主管单位:民政部。

业务范围:专项资助、宣传普及、国际合作。

截止 2019 年 12 月 31 日基金会未设立分支机构。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基金会管理层对基金会持续运营能力评估后,认为基金会不存在可能导致持续运营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本基金会财务报表是按照持续运营假设为基础编制的。

三、遵循《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的声明

本基金会财务报表的编制符合《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基金会的财务状况、业务活动情况和现金流量。

四、主要会计政策

1、会计制度

本基金会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颁发的《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及其补充规定。

2、会计期间

本基金会以 1 月 1 日起 12 月 31 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3、记账本位币

本基金会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4、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本基金会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记账基础，资产以历史成本为计价原则。

5、外币业务核算方法

本基金会会计年度内涉及的外币经营业务，按业务实际发生日（当月 1 日）市场汇价（中间价）折合为人民币记账，月（年）末对货币性项目按月（年）末的市场汇率进行调整，由此产生的汇兑损益，按用途及性质计入当期财务费用或予以资本化。

6、短期投资核算方法

短期投资指本基金会持有的能够随时变现并且持有时间不准备超过一年（含一年）的投资，包括股票、债券投资等。

短期投资在取得时按照投资成本计量。

处置短期投资时，应将实际取得的价款与短期投资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为当期投资损益。

7、应收款项

本基金会的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

（1）坏账准备计提方法

本基金会的坏账核算采用直接转销法，即：当应收款项实际发生坏账损失时，直接从应收账款中转销，计入当期管理费用。

（2）坏账确认标准

①债务人死亡或破产，以其遗产或破产财产清偿后，仍然不能收回的；

②债务人较长时期内未履行其偿债义务，并有足够的证据表明无法收回或收回的可能性极小。

8、存货核算方法

（1）存货分类：本基金会存货包括在日常业务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或捐赠的，或者为了出售或捐赠仍处在生产过程中的，或者将在生产、提供服务或日常管理过程中耗用的材料、物资、商品等。

（2）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本基金会取得存货按实际成本计价，本基金会发出存货按个别计价法计价。

（3）存货的盘存制度：本基金会存货每年定期盘点一次。

（4）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原则：

本基金会在期末按可变现净值与账面价值孰低确定存货的期末价值。对可变现净值低于

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如下年度可变现净值回升，应在原已确认的跌价损失的金额内转回。

9、限定性净资产、非限定性净资产确认原则

资产或资产所产生的经济利益（如资产的投资利益和利息等）的使用受到资产提供者或者国家有关法律、行政法规所设置的时间限定或用途限定，则由此形成的净资产为限定性净资产；除此之外的其他净资产，为非限定性净资产。

10、收入确认原则

收入是指本基金会开展业务活动取得的、导致本期净资产增加的经济利益或者服务潜力的流入。收入按照其来源分为捐赠收入、提供服务收入、商品销售收入、政府补助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本基金会在确认收入时，应区分交换交易所形成的收入和非交换交易所形成的收入。

（1）交换交易所形成的收入，包括商品销售收入、提供劳务收入、让渡资产使用权等收入。本基金会对交换交易产生的收入按以下方法确认收入实现：

①销售商品：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换给购货方；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控制；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本会；相关收入和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收入。

②提供劳务：在同一会计年度内开始并完成的劳务，应当在完成劳务时确认收入；如果劳务的开始和完成分属不同的会计年度，可以按照完工进度或完成的工作量确认收入。

③让渡资产使用权：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本基金会；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非交换交易所形成的收入，包括捐赠收入和政府补助收入，对非交换交易所形成的收入本基金会按以下方法确认：

①对于无条件的捐赠或政府补助，在收到时确认收入；

②对于附有条件的捐赠或政府补助，在取得捐赠资产或政府补助资产控制权时确认收入；

③基金会存在需要偿还全部或部分捐赠资产或者相应金额的现时义务时，应当根据实际需要偿还的金额确认一项负债和费用。

④接受捐赠的非货币性资产，应当以其公允价值确认收入。捐赠方在捐赠时，应当提供注明捐赠非货币性资产公允价值的证明，如果不能提供上述证明，接受捐赠方不得向捐赠方

3、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账龄：

账 龄	年初数			年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1年以内	0.36		0.36			
1-2年						
2-3年						
3年以上						
合 计	0.36		0.36	0.00	0.00	0.00

(2) 其他应收款明细情况：

客户名称	年初数		期末数		发生时 间	未结算 原因
	账面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 总额的比例%	账面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 总额的比例%		
1 误划款	0.36	100%				
合 计	0.36	100%	0.00	0.00%	—	—

4、其他流动资产

项 目	年初数	年末数
应收利息		1,101,054.02
合 计	0.00	1,101,054.02

5、其他应付款

项 目	年初账面余额	本年增加额	本年减少额	年末账面余额
应付管理费		87,921.31		87,921.31
应付托管费		2,930.89		2,930.89
合 计		90,852.20		90,852.20

6、净资产

项目	年初数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数
1、限定性净资产				
2、非限定性净资产	150,958,264.84	8,696,787.85		159,655,052.69
合 计	150,958,264.84	8,696,787.85		159,655,052.69

净资产比上年增加的主要原因：当年收入大于支出，收支结余为 8,696,787.85 元。

十五、 公允价值无法可靠取得的受赠资产和其他资产的说明

本基金无公允价值无法可靠取得的受赠资产和其他资产。

十六、 接受劳务捐赠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无接受劳务捐赠情况。

十七、 对外承诺和或有事项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无对外承诺和或有事项。

十八、 资产负债表日后非调整事项的说明

本基金无资产负债表日后非调整事项。

十九、 需要说明的其他事项

无

上述二〇一九年度财务报表和财务报表有关附注，系我们按《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编制。

基金会名称：中国人保公益慈善基金会

单位负责人：王和

日期：2020年4月26日



财务负责人：平曼

日期：2020年4月26日

